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市公司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等相关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停牌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简称“《说明》”）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洲控股”、“公司”）出具的《说明》符合客观事实，中洲控股A股股票（股票代码：000042）因本次交易事项申请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2016年9月22日至2016年10月26日。该区间段内公司股票按2016年9月22日收盘价格与2016年10月26日收盘价格计算，公司股票价格跌幅为1.32%，涨（跌）幅未超过20%。

同期，深证成指（399001）的涨幅为1.46%，房地产业指数（证监会行业分类，882118）跌幅为0.89%。剔除上述指数的影响，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价格累计跌幅分别为2.78%和0.43%，涨（跌）幅均未超过20%。

综上，公司因交易事项申请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刘炜

李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